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ENERGY POWER GROUP LIMITED

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1)

- (1) 董事之委任；
- (2) 董事之辭任；
- (3) 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 (4) 授權代表之變更；及
- (5)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變更之補充資料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起：

- (a) 曾慶凱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b) 楊國瑜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投資及管理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上市規則授權代表及公司條例授權代表；
- (c) 關錦鴻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d) 馬燕芬女士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 (e) 梁凱鷹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f) 于濱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g) 李明通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h) 金成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投資及管理委員會主席；
- (i) 傅榮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j) 陳捷貴太平紳士，BBS, JP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k) 朱詠思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上市規則授權代表及公司條例授權代表；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起，本公司新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地址將予更改。

董事之委任

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起，曾慶凱先生（「曾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曾先生，50歲，擁有約30年業務管理經驗。曾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自欽州學院（前身為欽州師範高等專科學校）工商管理專業畢業。自一九八三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曾先生任職廣州大中環保物資回收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工業廢料回收業務，彼離職時為該公司副行政總裁。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起，曾先生一直於廣州市會邦再生物資有限公司任職營運總監，該公司主要從事回收、貯存、清潔及加工回收物料整合服務的業務。在過往多年的工作中，曾先生主要負責運營管理及回收技術培訓。自二零零六年十月起，曾先生亦為兩廣華商總會董事長及榮譽會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曾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ii)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ii)於截至本公告日期止過往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曾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曾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其後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曾先生有權獲發董事袍金每年150,000港元，由曾先生與本公司經參考其職責及責任公平磋商後釐定。薪酬金額已獲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曾先生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曾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之辭任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起：

- (a) 楊國瑜先生（「楊先生」）因其他公務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投資及管理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按上市規則第3.05條要求下之授權代表（「上市規則授權代表」）及按公司條例要求下負責接受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的送達之授權代表（「公司條例授權代表」）；
- (b) 關錦鴻先生（「關先生」）因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業發展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c) 馬燕芬女士（「馬女士」）因尋求其他業務機會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 (d) 梁凱鷹先生（「梁先生」）因尋找新的業務發展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e) 于濱先生（「于先生」）因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公務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f) 李明通先生（「李先生」）因計劃專注於其他業務發展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先生、關先生、馬女士、梁先生、于先生及李先生已分別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等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向楊先生、關先生、馬女士、梁先生、于先生及李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由衷感謝。

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起：

- (a) 金成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投資及管理委員會主席；
- (b) 傅榮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c) 陳捷貴太平紳士，BBS, JP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經上述委任及辭任後，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投資及管理委員會之成員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	傅榮國先生 (主席) 曾慶凱先生 陳捷貴太平紳士，BBS, JP
提名委員會成員	:	曾慶凱先生 (主席) 陳捷貴太平紳士，BBS, JP 傅榮國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	陳捷貴太平紳士，BBS, JP (主席) 曾慶凱先生 傅榮國先生
投資及管理委員會成員	:	金成女士 (主席) 勞永生先生

授權代表之變更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起，朱詠思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上市規則授權代表及公司條例授權代表，其後本公司上市規則授權代表及公司條例授權代表將分別由勞永生先生及朱詠思女士擔任。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變更之補充資料

董事會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起變更為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起，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地址將變更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滙漢大廈A18樓。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勞永生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為金成女士、邢成先生及勞永生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盧志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慶凱先生、傅榮國先生及陳捷貴太平紳士，*BBS, JP*。